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5—29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国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刘国恺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6 日

附件：

刘国恺个人简历

刘国恺，男，1986年7月出生，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历任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合肥城建宣城新天地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合肥城建广德置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三亚丰乐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运营部经理(兼)，合肥城建长丰项目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合肥城建新站项目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合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现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刘国恺先生除过去十二个月在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专职外部董事以外，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